

证券代码：835412

证券简称：鼎泰药研

主办券商：广发证券

江苏鼎泰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（一）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于 2020 年 5 月 29 日审议并通过：

选举李蒙女士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，自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召开 10 日前以电话方式通知全体董事，实际到会董事 5 人，会议由叶慧芳女士主持。

本次任免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任免是否涉及董秘变动：是 否

2020 年 5 月 29 日，公司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董事》的议案。

（二）任命原因

原董事胡苗苗女士辞去董事职务，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。因此选举李蒙女士为公司董事。

（三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李蒙，女，1986 年 2 月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居留权，学士学位。2008 年 7 月至 2010 年 8 月，就职于英格索兰工业设备（中国）有限公司，任财务会计；2010 年 8 月至 2012 年 5 月，就职于邦飞利传动设备（上海）有限公司，任成本经理；2012 年 5

月至2016年7月，就职于通用电气（中国）投资有限公司，任财务分析经理；2016年7月至2017年7月，就职于艺康（中国）投资有限公司，任财务经理；2017年7月至2018年7月，就职于广汽菲亚特克莱斯勒（上海）汽车销售有限公司，任高级财务经理；2018年8月起至今，就职于上海泰甫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，任财务总监；2020年5月29日起至今，任公司董事。

二、任免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（一）本次任免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。

（二）任免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任免不会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《江苏鼎泰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
（二）《江苏鼎泰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》；

江苏鼎泰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6月2日